

三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中小企业声明函 (若属于中小企业)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(单位名称)的建设用地土壤污染调查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调查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浙江百诺数智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94人,营业收入为10947.93万元,资产总额为28549.76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浙江百诺数智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2月17日

